

证券代码：832960

证券简称：望变电气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并提请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二、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

为充分保护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公司审议本次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该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将就申请终止挂牌事宜与公司股东保持积极沟通，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由其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具体如下：

（一）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公司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以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19 年 7 月 9 日）的《股东名册》记载的信息为准；

2、未参加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参加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3、在回购有效期限内向公司发出书面通知，要求回购其股份的股东；

4、不存在因公司终止挂牌或股份回购事宜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指定第三方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5、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况。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19 年 7 月 9 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二）回购承诺如下：

1、异议股东要求公司回购其所持公司股份的，杨泽民先生、秦惠兰女士同意在期限内由其本人或其指定的其他人进行回购。

2、回购价格以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的成本价格为依据，（考虑公司除权除息对异议股东持有公司股份价格的影响），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3、异议股东申报股份回购的期限为自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1 个月内。

异议股东需在上述申报股份回购的期限内将异议股东盖章、签字的书面回购申报文件以亲自送达、邮寄送达等方式交付至公司。由杨泽民先生、秦惠兰女士或其指定的其他人，于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内，对回购相对人提出的回

购请求，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回购事项。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杨泽民先生、秦惠兰女士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三）争议解决机制

凡因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异议股东有权向公司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联系方式

由于回购股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投资者，如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转让事宜。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徐宴

联系电话：023-67538518

传 真：023-67538518

联系邮箱：832960@cqwjbyq.com

联系地址：重庆市江北区东升门路8号寰宇天下天擎2栋27楼2701。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8日